

证券代码：831300

证券简称：同创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

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：2021年4月6日

诉讼受理日期：2021年4月20日

受理法院的名称：安丘市人民法院

二、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

（一）（原告/上诉人）基本信息：

姓名或名称：安丘恒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：范如明

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：赵守俭、恒安盛德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（被告/被上诉人）基本信息：

姓名或名称：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：沈士凯

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：薛魁、职工

（三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：

双方存在业务关系，原告诉求货款

（四）诉讼的请求及依据：

要求被告支付款项，依据是不全面的发票

（五）被告答辩状的基本内容：

原告诉求与事实不符

（六）案件进展情况：

一审第一次开庭完毕，还未出判决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未出判决，对公司经营方面不构成影响，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未出判决，对公司财务方面不构成影响，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2021）鲁 0784 民初 128 号

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